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因拟洽谈重大收购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预计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中珠医疗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号）；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发布《中珠医疗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8 号），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2017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股票拟自 2017 年 6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7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等，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了《中珠医疗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96 号）。2017 年 7 月 26 日，公司在“上证 e 互动”平台上召开了“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详见公司 2017 年 7 月 27 日披露的《中珠医疗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9 号）。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